

办事指南

事项名称：企业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目录清单名称：养老保险服务

目录清单子项名称：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类型：公共服务

基本编码：002014006017

服务对象：自然人

实施编码：11341302581508434M4002014006017

办理形式：网上办理, 窗口办理

办理深度：四级（全程网办）

网上办理形式：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到办事现场次数：0次

法定办结时限：无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否

办理地点：宿州市埇桥区港口北路义乌商贸城展3馆2楼埇桥区政务服务中心C2区人社类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补充说明：无

办理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 ， 下午1:00-5:00

所属部门：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所属区划：埇桥区

实施主体：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县级

办件类型：即办件

委托部门：无

权力来源：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否

联办机构：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否

划分标准：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否

下沉办理：否

通办范围：全国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否

阶段性办理：否

办理时间段：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否

是否支持预约：否

预约渠道：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否

数量限制说明：无

数量限制依据：无

是否进驻大厅：是

材料收取形式：窗口收取, 邮寄收取

结果名称：基本养老保险转移接续联系函

结果样本：基本养老保险转移接续联系函. jpg

结果领取方式：窗口领取, 结果快递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转移明细表或接受函邮寄到相关社保转移部门

监督投诉方式：0557-3926025

咨询方式：0557-3923179

审查标准：无

年审年检：无

设立依据：1. 《关于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联〔2011〕3号）全文。
2. 《关于军人退役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369号）全文。
3. 《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2015〕1726号）全文。
4. 《关于军人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2015〕1727号）全文。

受理条件：军人或随军家属发生退役、外地就业等法定情形的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必要性	规格份数	来源渠道	材料依据	填报须知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	必要	电子或纸质（电子件1份或原件1份）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	法定依据	部队提供
《基本养老保险		电子或纸质（			

险转移接续信息表》	必要	电子件1份或原件1份)	申请人	法定依据	部队提供
-----------	----	-------------	-----	------	------

办理流程：（一）单位为退役军人办理增员并正常缴费后，携带相关材料到经办机构提出申请（二）经办人员受理申请并进行审核（三）审核通过后，为职工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手续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受理	1个工作日	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鹏	社保转移窗口	受理并核验其参保凭证和明细表
办结	0个工作日	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传翠	社保转移窗口	查询其基金到账后，办理转移接收。
送达	0个工作日	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鹏	社保转移窗口	邮寄送达